

建筑·历史·批评丛书

隅楼拾零

萧 玥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建筑·历史·批评丛书

主编 胡恒

隅楼拾零

萧 玥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隅楼拾零 / 萧玥著.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0.4

ISBN 978-7-305-06743-3

I. ①隅… II. ①萧… III. ①城市史: 建筑史—
中国—古代—文集 IV. ①TU-098.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030948号

出 版 者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22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丛 书 名 建筑·历史·批评 / 胡恒主编
书 名 隅楼拾零
作 者 萧 玥
责任编辑 李 亭 编辑热线 025-83594071

照 排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张 4.25 字数 89千
版 次 2010年4月第1版 2010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305-06743-3
定 价 18.00元

发行热线 025-83594756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总序

这是一套很小的丛书。“小”，既是指尺寸，更是指目标。近年来，建筑，以及关于建筑的讨论，已经成为国人生活的一部分。但在我们身边，建筑体现出来的都是“大”的味道——看看“鸟巢”、央视大楼，还有那些雨后春笋般冒出来的大东西就知道了。营造超级梦幻本是西方建筑传统的看家本领，如今却在中国被推向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峰。在这一问题上，雷姆·库哈斯很像是个预言家。他在《小，中，大，加大》(S, M, L, XL)(1995年)中提出的“bigness”理论在中国已经开花结果。

如今关于建筑的文字也大都环绕在那些大东西周围，这是不可避免的。因为，大的建筑必然包含了更加多样、庞杂的社会能量的错动和交集。它们有着天生的辐射力，是媒体的宠儿，并且永远吸引着公众的视线。但是，它们并不是建筑的一切。在这个世界里更多的是那些默默无闻的“小”东西——

小房子、小细部、小人物、小文献……相比之下，它们在许多方面都更为重要。首先，是它们（而不是央视大楼之类的巨物）构成了建筑学学科的基础。其次，它们更为深入且隐秘地关涉到我们生活的多个层面（包括情感与回忆）。而且，在很多情况下，它们是不显现的。

那么，如何研究这些“小”东西呢？更进一步，如何通过文字，使之成为当下时代新知识的一部分，成为更新我们日常生活经验的有效动力呢？这不仅是学科的问题，也是时代的要求。抛弃媒体时代、消费社会、全球化之类的“大”概念，重新在“小”的地方开启写作空间，建构起建筑—人—知识之间的有机联系，显然是一个必要的方向。这也正是本丛书尝试做的。

这里的三本书，写作角度各有差别——设计、历史、批评。它们都是关于“小”问题的经验性研究，文字的篇幅不长，方向也颇为零散。这种私密性的成文方式依赖的是长期的兴趣和持续的专注。而且，写作者的情感也程度不一地有所进入。如果说，在“大”问题的讨论中，感情的投入是一种煽动性共鸣的话，那么，对“小”问题的研究，情感就是一道屏障——它保护了写作者的独立性，且恢复了敏感度这个古老的写作价值标准。

胡恒

2010年1月于南京

目 录

谯楼考	1
筑台考略	33
居丘、起坟与筑台	74
隅楼拾零	93
后记	130

谯楼考

郭湖生先生于《子城制度》一文中论及“谯楼”时认为：“城楼设鼓角，唐代已然。京城长安宫城承天门晨昏击鼓以为诸门启闭之节。州军子城鼓角楼实因城市报时制度而设。子城门前左右对设宣诏、颁春两亭，以为传达诏令及告谕处所。”“明代方志记载元明令各地堕毁城垣、禁止修城，于是罗城子城毁弃殆尽，外城虽后来修复，而子城之制乃绝。唯有鼓角楼往往颇存，后世称为谯楼，以为城市晨昏警时之用，而识其形制源流所自者，盖已鲜矣。”^[1]并于《关于中国古代城市史的谈话》一文中重申子城与谯楼之密切关联，指出：“子城门称州门或军门，门上有鼓角楼，即谯楼，是一城的中心和最高点，是以鼓声和号角报时的地方，全城可闻。”^[2]此见解精到透彻，使人颇受启迪。

本文着重从起源、设置、功用等方面入手，对秦汉至明清期间谯楼之产生、发展状况作一考述，力求揭示谯楼与地方

城市建置、报时制度之间的内在关联，阐明谯楼、鼓楼等设置背景，并从侧面证实城市管理制度对城市形制变化之重要影响。谯楼之称，始见于秦汉史籍，魏晋已普设，早于始于南北朝的鼓楼。谯楼作为州军子城鼓角楼，初创于唐，定型于宋，沿用于明清，为地方城市中的一种重要建筑类型。今自古代计时、报时制度入手，阐明谯楼的设置背景及演化状况。

1

古代计时之刻漏肇始于三代以前，刻漏制度初创于周，成熟于汉。梁有《刻漏经》记之。

梁《刻漏经》曰：“肇于轩辕之日，宣乎夏、商之代。”又黄帝刻漏水制器，以分昼夜。《周礼》有挈壶氏掌之，以百刻分昼夜。

宋·高承《事物纪原》卷一“刻漏”条

黄帝始造刻漏，周公始分更点。

清·汪汲《事物原会》卷一

周以百刻分更点即形成刻漏制度。

西汉铜漏今考古所见仅三件，其器具用途十分清楚。《汉书》、《西汉会要》详尽记载元封七年官漏之事。《后汉书·礼仪志》载刻漏制度已通用，此古老计时之法沿用至明清。

自周始以铜作漏，后世因之，元或以锡代之者。

始立挈壶氏掌之，铸铜为壶，中实以水……

[万历]《通州志》“公署”条

元大德辛未楼为飓风所仆，而锡壶独存，后以铜为之。

《古今图书集成》卷七二七“镇江府”之“公署府治”条

刻漏设官始自三代，《周礼》中记载为挈壶氏、司寤氏、鸡人等官，秦汉有率更令、太子率更令之职，唐有灵台郎、保章正，宋有挈壶正等名称。至宋时，制度已完备。

自黄帝观漏水，制器取则，三代因以命官，则挈壶氏其职也。

元·脱脱等《宋史·律历九》“皇祐漏刻”条

掌夜时，以星分夜，以诏夜士夜禁。

《周礼·秋官·司寤氏》

率更令，秦官。汉因之。○颜师古曰：“掌知漏刻，故曰率更。”

清·汪汲《事物原会》卷一“率更令”条

又夏官司马之属有挈壶氏，掌挈壶以令军井，然则亦周置官也。唐乾元元年，始改太史为司天，其小史有灵台郎、保章正也。

宋·高承《事物纪原》卷一“挈壶正”条

司天台中挈壶正二人，司辰一七人，漏刻典事二二人，漏刻博士九人，漏刻生三六〇人，典钟一一二人，典鼓八八人，共六百余人。

宋·欧阳修《新唐书·职官志》

刻漏被用于军旅及其他国事，其起源与军旅密切相关。

《周礼·夏官·挈壶氏》：“挈壶氏掌挈壶以令军井，挈辂以令舍，挈畚以令粮。”郑玄注引郑司农云：“谓为军穿井，井成，

挈壶悬其上，令军中士众皆望见，知此下有井。”

大祭祀夜嘑旦以叫百官，凡国之大宾客会同军旅丧纪亦如之，凡国事为期，则告之时。

《周礼·春官·鸡人》

秦官知宗族礼乐刻漏之事

《说郛》卷十“太子率更令”条

秦时礼乐与刻漏并提，可见两者密不可分，可能礼乐制度与计时制度在产生初始阶段已不可避免地配合采用。

国之大事，在祀与戎。

《左传·成公十三年》

祀与戎三代之前已出现，刻漏产生于“戎”，三代以后广泛用于祀与戎等国事。

汉司马迁《史记》亦载司马穰苴于军中“立表下漏”以待庄贾，日中而贾违令不至，即被处死之事。可以想见，刻漏之计时法于汉代军中已被用于军规。

2

报时与计时密不可分，两者大体同时出现，最早的报时方式尚不可考，暂可确定周击柝、汉用刁斗。

起于《易·击》九事“重门击柝”一说，自黄帝始也。

宋·高承《事物纪原》卷一“更点”条

《易》曰“王公设险以守其国”，又曰“重门击柝以待暴客”，盖取预备之意。

《天一阁明代方志选刊》“衢州”之“城池”条

可见西周采用重门击柝之制。

春秋时诸侯征税关卡多设于国都附近和作为重要交通孔道的城门。守卫官称门尹或监门。《荀子·荣辱》：“监门御旅抱关击柝。”杨倞注云：“监门，主门也，抱关门卒也。”监门兼管击柝以示警，如后世更夫击梆子。

可以明确的是，汉代报时所用刁斗亦创于军旅，乃军中夜间所用警戒器。刁斗之名始于汉之塞北。

及出击胡，而（李）广行无部曲行陈（阵），就善水草顿舍，人人自便，不击刁斗自卫。

汉·班固《汉书·李广传》

三国魏人孟康注《汉书》言：“昼炊饭食，夜击持行，故名曰刁斗。今在荥阳库中也。”可知三国时刁斗至少已在中原地区出现，南方有无尚不明了。荥阳属陈地，与最早文献记载的譙楼地点恰恰相合。

刁斗之形各家诠释不一。孟康注《汉书》：“刁斗，以铜作鐃，受一斗。”

七百余入五分夜击刁斗自守。○师古曰：“夜有五更，故分而持之。”

宋·杨侃《两汉博闻》“持更”条

易州知州王公去思之碑：“犬不夜吠惊刍茷，譙楼仆楼不击刁。”

〔弘治〕《易州志》卷一八“荆让”

仓猝蜂起拥墩台，丽譙楼上纷金柝。

[天启]《赣州府志》谢肇淛《谒双节祠》

可见刁斗与柝甚至被沿用于明代譙楼中。

3

鼓的警众之用早于报时之用。汉代官署前置鼓的制度对唐以后譙楼前置鼓及其齐政功用有深远的影响。

仰韶文化时期已有陶鼓，山西东下冯、陶寺等龙山文化墓地出土过鼙鼓。建鼓起源于商。

《礼记》又曰：“商楬鼓。”《诗·商颂》曰：“置我鞀鼓。”毛公注云：“商人置鼓。”郑笺云：“汤改夏之制，乃始植我商家之鼓；楬谓之柱，楬贯植之。”《隋书·音乐志》曰：“建鼓，商人柱贯之，谓之楬鼓。近代相承，植而贯之，谓之建鼓。盖商所作也。……”

宋·高承《事物纪原》卷二“建鼓”条

闻人军于《考工记译注》中言当时称制造皮鼓之工官为“鞀人”，并注春秋战国之三类鼓为加四足之节鼓、鼓身贯杆之楬鼓和以鼓架悬挂之悬鼓。^[3]有研究表明建鼓之制始自南阳地区，即前文所述之“陈”地。^[4]

周宅丰镐近戎人，与诸侯约，为高（葆祷）于王路，置鼓其上，远近相闻，即戎寇至，幽王击鼓，诸侯之兵皆至，褒姒大悦，喜之。

清·李宝沚《诸子文粹》卷四十三

《墨子》之“慎行·论疑似”条

此为西周末置鼓之例，形式不明。

越王勾践击大鼓于雷门，以压吴。晋时移于建康，有双鹭
唳鼓而飞入云。

宋·高承《事物纪原》“建鼓”条

此亦为建鼓之制。

高介华、刘玉堂于《楚国的城市与建筑》中据《韩非子·外储说左上》言楚厉王设警鼓一事，推测春秋早期楚丹阳设警鼓台。^[1]然是否设高台以置鼓目前尚无确切材料证实。

目前已出土的早期建鼓形象以战国时期为最早，如河南汲县山彪镇战国水陆攻战纹铜鉴等，可略知其制，后世无大变。

《汉书·何并传》言何并为长陵令时，豪门贵戚王林卿“令骑奴还至寺门，拔刀剥其建鼓”，意欲扫其权威。颜师古注曰：“诸官曹之所，通呼为寺。……悬有此鼓者，所以召集号令，为开闭之时。”可见官寺桴鼓非但可以用于召集军卒、发布诏书、传递军书、急变时鸣击报警，亦为权威之象征。

军中将校以旗鼓为军门，戮人必于鼓下。有关军门的最早记载见于春秋末期吴国。

齐鲍氏弑齐悼公。吴王闻之，哭于军门外三日。[集解]服虔曰：“诸侯相临之礼。”

《史记·吴太伯世家》

此为公元前 484 年吴王夫差时，军门置旗鼓以行军礼。鼓作为最早的礼器之一，裘锡圭先生曾于《甲骨文中的几种

乐器名称》一文中指出“礼”之初文以此礼器形状而成。^[6]由于鼓被广泛用于祀与戎等国事，前文提及秦时礼乐又与刻漏并提，因此可以说鼓与刻漏基本上为共时之物，只不过功用不同。

内蒙古和林格尔东汉墓壁画证明东汉建武二十五年（49年）汉光武帝于上谷宁城设置乌桓校尉府之史实。画中绘有幕府门侧置建鼓，赭衣鼓吏执桴击鼓，又中室通往后室甬道处有门大夫及鼓吏举桴击鼓，题榜“鼓吏”，此为汉代校尉幕府置鼓之例（图一）。^[7]

牙门之名初称于汉代军旅，后移入朝署，魏晋时讹为衙门。魏时牙门设牙门将，北宋设牙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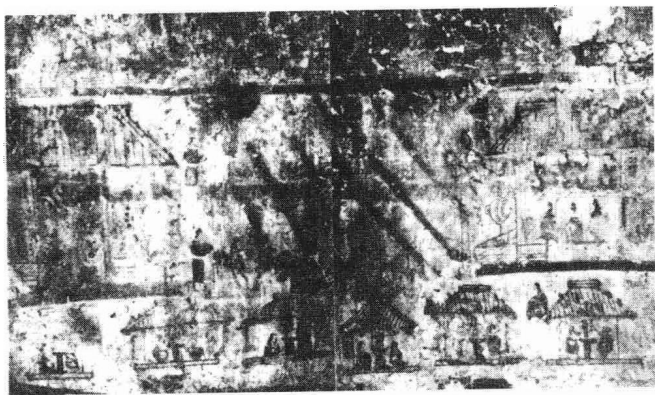
《周礼》谓之旌门。郑氏司常注：“巡狩兵车之会，皆建太常，其旗两边刻绘如牙，故曰牙旗，因谓营门为牙门。”《后汉书》袁绍拔其牙门，牙门之名始此。初称于军旅，后移于朝署，然无所谓衙者，盖衙者牙也。魏如淳注《汉书》“衙县者，衙为牙”，是讹牙门为衙门始于魏晋耳。

《事物原会》卷二二“衙门”条

汉代官署前置鼓制度的普及对魏晋衙门及后世产生深远影响，如子城门即谯楼之置鼓制度。

4

东汉以前鼓仅作为警众之用，而非报时。鼓用于报时最早见于汉代史籍。东汉钟鼓报时之制为晨鼓暮钟。



图一 和林格尔汉墓壁画幕府东门图
内蒙古文物工作队等:《和林格尔发现一座重要的东汉壁画墓》,
《文物》1974年第1期

鼓以动众，钟以止众。夜漏尽，鼓鸣即起；昼漏尽，钟鸣则息也。

汉·蔡邕《独断》

而此时警巡制度亦已完备。

卫尉八屯，警夜巡昼。

东汉·张衡《西京赋》

鼓用于报时亦见于南齐宫城城楼。

南齐宫城诸却敌楼上本施鼓，持夜者以应更唱，高帝以鼓多惊眠，遂改铁磬。

唐·杜佑《通典》卷二五

南北朝中晚期出现晨钟。

齐武帝以宫内深隐，不闻端门鼓漏声，置钟于景阳楼上。宫人闻钟，早起装饰，至今此钟唯应五鼓及三鼓也。

《南齐书·后妃传》

唐代以后晨钟暮鼓遂为定制。

五更三筹，顺天门击鼓，听人行。昼漏尽，顺天门击鼓四百槌訖，闭门。后更击六百槌，坊门皆闭，禁人行。

《唐律疏议》

由上可知，至迟不晚于东汉，计时、报时与警巡制度三者

已构成城市管理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唐创设街鼓制度，鼓用于报时兼警众之制日臻完备。

旧制，京城内金吾晓暝传呼，以戒行者。马周献封章，始置街鼓，俗号鞞鞞，公私便焉。

唐·刘肃《大唐新语》卷十

贞观十年，马周置而罢传呼，因其声号鞞鼓。

《说郛》卷十“街鼓”条

先是，京城诸街，每至晨暮，遣人传呼以警众。周遂奏诸街置鼓，每击以警众，令罢传呼。时人便之，太宗益加赏劳。

后晋·刘昫等《旧唐书·马周列传》

由于街鼓较之传呼便利，因替之。

街鼓制度具体如何，详见下文。

凡城门坊角，有武侯铺，卫士、骠骑分守。大城门百人，大铺三十人；小城门二十人，小铺五人。日暮，鼓八百声而门闭。……五更二点，鼓自内发，诸街鼓承振，坊市门皆启，鼓三千挝，辨色而止。

宋·欧阳修《新唐书·百官志》卷四上

京师街衢，置鼓于小楼之上，以警昏晓。太宗时，张公洎制坊名，列牌于楼上。

宋·江少虞《宋朝事实类苑》卷三三“街鼓”条

此处小楼即诸坊门楼，并非后世之鼓楼。但有一点可明确，鼓设于楼中用于报时即始于此。